南通花毽

◎安铁生

在张謇研究中心编2014《张謇研究年刊》内有张柔武老师作的《痛悼父亲孝若公》(P211),读到“天伦之乐,父亲在短暂的人生岁月里,对女儿的教育和影响”段,记有“父亲去世前,也为多方面工作忙碌着,但是当他看到我们姐妹嬉戏时,却也会抽暇来参加一下。三楼大厅前宽阔的阳台是我们娱乐的场地。”除了拍皮球、抖空竹外,还谈到张孝若特别擅长玩踢南通花毽:“踢毽子时,不论要踢什么花样的,脚力是要着实跳动得高,将毽子送得高,便于接到下坠的毽子。花样有‘顿’,平稳地落在右脚面上。‘小和尚’下山,则为毽子先经过膝头后到脚面。踢花毽时,左右脚都要弹跳,向左跳或两面跳,似在跳舞。父亲修长的身材,踢花毽时的姿势可真潇洒呢!”足见张孝若先生是踢南通花毽之高人。

张柔武老师还提到:“2008年,我去台湾台北旅游时,姐还问起‘现在玩不玩那个玩具了?’父亲能和我们一起玩,我们非常高兴,也非常欢迎,可惜机会不多,我们十分珍惜,那真是天伦之乐。现在回想,出生在海门常乐镇尊素堂状元府、文质彬彬的父亲竟也精通这些玩耍,大概是在祖母允许之下和近邻的孩子一起玩会的。”

细细读来感觉非常亲切,我虽是男孩,但儿时(20世纪50年代)也跟着表姐们在冬令亦这样快活地玩过。

那时我踢的毽子,是跟表姐们学着做的,自己在家中翻出外圆内有方孔的“禾花钱”(清代铜钱),找鹅毛管、公鸡毛(狼山鸡尾部黑亮长毛最佳),用零布头缝制做成。

刚学时先用右脚单独踢,比哪个踢得多,你踢100个、我踢200个,不掉下来为赢,当然这只是初级阶段。这右脚向内侧踢叫“平”,亦可向外侧踢叫“拐”,还可让毽子落稳在脚上叫“落”。南通有童谣:“里拐、外拐,漂洋、过海”,可边唱边踢。渐渐地就觉得总这么单足玩没意思了,于是就得向高手学着玩花头,多是右脚从弹跳起并弯曲的左腿下挑起毽子学起,南通话称“踢跳儿”。开始很难接到,只有右脚在身体左侧踢向正上方送得高高的,才能再踢第二个、第三个或更多。此技巧练得好后,还可练“反跳儿”,即用左脚在弯曲的右腿下,在身体的右侧踢向正上方,送得高高的。有许多“毽林高足”,能一个正跳儿、一个反跳儿地反复地玩,这需要弹跳高、左脚右脚踢劲都大,当然消耗的体能很大,大人看了还责怪说,这样大的运动量,是“吃得再饱也容易饿”“不怕棉鞋坏得快”。

南通人还从“正反跳儿”花毽,衍生出来“翘”,即左腿不弯曲,跳起时平直向前,右脚从其下踢毽;又有“跪”,即左边大腿小腿夹紧跳起,右脚从左小腿下踢毽,好像左腿跪于右小腿上,因而得名;还有“踩”,即左腿向内弯曲,左脚踩在右小腿上,用跳动的右脚踢毽;还有种最难踢的“行”,不熟练者做的时候容易跌跤:两腿交叉伸直向前,一腿在上一腿在下,好似剪刀形状,用下一只脚接毽并挑起……昔日“神毽手”徐兆熊先生在2021年1月4日的《江海晚报》上,还谈到“踢毽子的脚可以着地,也可不着地(俗称‘悬’)。还有用膝盖抬起踢,我们叫‘拱’……还有打花跳、花偷、花翘、花剪、花环,就是让毽子从胯下经过,然后打跳、打偷、打翘、打剪、打环,难度比单纯的打跳等高多了。”

在玩这些花样时,男孩子们劲大挑得高,但也容易歪到一边;女孩子们灵巧,轻重掌握得更稳、花式更多些,玩的时间也更长。

昔日南通人踢花毽,特别是一群穿着各色花棉袄的小姑娘,聚在寒风凛冽的空场或天井里一起踢,实在是冬日里亮眼的舞蹈、美丽的风景。古代文人把毽子也称为“燕子”,并有诗句“踢碎香风抛玉燕”。踢时尽量做到毽子直上直下,跳起后须前脚掌先着地,保持脚下步子轻松有弹力,还可减少脚踝受伤。两眼应盯紧毽子而不要看脚,要注意随时调整身体的重心。

踢花毽最好穿七八成新的老式棉花鞋,合脚、弹性好,单布鞋、皮鞋是难踢得好的。

踢花毽比现在的广场舞要难多了。毽子踢起来在空中飞舞,不能落地,人的动作要迅捷麻利,在瞬间完成踢挑的动作,要求人的反应必须高度灵活、体态柔和轻巧,如果没有大脑和身体各处的密切配合、没有多个系统的有机互动,显然是无法完成的。清初著名词人陈维崧曾赞美女子踢毽,说比踢球还巧妙、比下棋还有趣味。

踢花毽无疑能对人的呼吸、血液循环系统起到直接促进作用,不仅有利于心肺功能的增强,而且还有促进消化和新陈代谢的作用。有诗记曰“身似燕,脸如霞。稚童闲趣忘还家。”

织围巾

◎辽溪

围巾是冬天不可或缺的装扮,保暖又时尚,男女皆宜。绒线织出温暖的眷恋,围巾带给我许多温暖的回忆。

我喜欢的作家张小娴曾经写过:“男人身上的冬衣,每一件看起来都很酷,只有颈巾例外。它让这个在寒风中走路的男人看起来没那么寂寞。”的确,这和颈间空落的男人比起来,多出的不只是身体上的温度,还有意念中的暖与睦。

上大学那会儿流行织围巾,有男朋友的给男朋友织,没有的就给自己织。我也拿起针,买来一卷深灰色的绒线,给他织围巾。在伟大的爱情面前,原本第一次织毛活儿的我,也变得心灵手巧起来,一针一针地把爱织进去。象牙塔里稚嫩的爱情,一旦走入社会,往往都是不堪一击的,我们也不能免俗。

后来,我又恋爱,还是不由自主地喜欢织围巾。这一次送出的围巾,如果我不提醒,他就不戴。被我问得多了,才说了实话:不喜欢。他喜欢丝质感的围巾,不要大,只在衣领内露出一点点即可。我恍然大悟,知道围巾送错了人,也洞察了我们之间的距离。

直到我遇见现在的爱人。遇见发生在夏天,我犹豫再三决定还要织围巾送他。因为我感觉一条围巾除了能表达爱意外,还有“试金石”的作用——一个爱你的人,对你的付出无论是否喜欢,都要满怀感激才是啊!慢慢从夏织到秋,深秋的某一天,永远忘不掉爱人戴上围巾那一刻的欢欣雀跃,他说“除了我妈没人给我织过围巾”!问我还会织什么,说以后就穿我织的“温暖牌”!如今我们已走入婚姻多年,幸福的生活就像那条围巾一样,温暖又妥帖。

你涂过歪歪油吗

◎吴建

“歪歪油”,是20世纪六七十年代市面上的护肤品。因我们如皋那边称河蚌为“河歪”,或“歪歪”,而这种护肤品的外包装就是由类似河蚌、蛤蜊的外壳制成的,所以家乡人干脆就叫它“歪歪油”了。蛤蜊实际上是生长在浅海泥沙中的一种软体动物,蛤壳两片一合,严丝密缝滴水不漏,是包装“油霜”之类产品的上等材料。歪歪油因其价格低廉、治疗手脚皲裂有特效,深得故乡村民的青睐。

儿时冬季到来之时,母亲便拿出攒了许多时日的一篮鸡蛋,去集市卖,换回盐、火柴等日用品,还有一毛钱一盒的歪歪油。我喜欢玩歪歪油,那光滑圆润的壳上,有着海的颜色、海的波浪,又似有着土地的丰厚和苍茫。我正想打开,母亲却从我手里拿回歪歪油,说:“别弄坏了,等晚上洗好手脚后用。”

小时的我特别顽皮,除了上学外就是玩泥巴、和小伙伴们打泥仗,因此,一到冬天,我的一双小手就裂得像婴儿的小嘴似的,有时鲜血竟从裂口流出来,痛得我撕心裂肺地大叫。而父母整天跟泥土打交道,他们的手脚及脸上不是有冻疮就是皲裂。冬天的晚上,母亲做完家务,便烧开一大锅热水。她将热水舀进脸盆里,叫我将两只脏兮兮的手放入盆内。开始,手上的裂口触水有些痛,我刚要抽回手,母亲却把我的手又摁进水中,轻轻地搓洗。大家的手都洗干净后,母亲打开歪歪油,用食指刮出些许雪白、滑腻的油脂,小心地涂抹在我那开裂的手指上。片刻,我的手舒服了、心也舒服了。“怎么样,还疼吗?”母亲微笑着问我。“不疼了,不疼了。”我兴奋地说。母亲点点头,又从盒里刮出一点油脂,给几个姐姐涂抹。但她自己的手红肿得像乒乓球,却舍不得抹一点。母亲每天要洗衣、洗菜、洗碗,和冷水打交道的次数最多,那开裂的手一接触寒风、冷水就格外疼。看着母亲洗碗时手疼得眼泪直往下掉,稍稍懂事的我便悄悄拉着母亲的衣角说:“娘,你也搽搽歪歪油吧。”“娘不用,娘的手不疼。”我拉过母亲的手,把我手上的歪歪油蹭到母亲手上。

尽管母亲很节约,每次每人仅用一点点,但用的人多,一盒歪歪油还是不到一个月就用完了,我便把盒子据为己有,把蚌壳两边凸出处放在石头上磨出小洞来,含在嘴里吹,便会发出“呜嘟嘟——”的乐声来。

而今,那帮助我们度过无数严寒冬季的歪歪油在城乡大大小小的商店、超市里已极鲜见了。保养品已经发展到令人眼花缭乱的地步,各种品牌的露、霜、油挑都挑不过来,时尚的女人还喜欢到美容院去做面膜、手部保养。我仍然会怀念歪歪油,因为在那有着海的波纹的包装盒内,珍藏着一位母亲仁慈的心。

本版投稿邮箱:
2457901059@qq.com